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2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13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小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提名陶浩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